

证券代码：430556

证券简称：雅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中鹏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
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行政处罚决定书

收到日期：2021年3月29日

生效日期：2021年3月26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深圳市龙华区应急管理局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深圳中鹏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鹏新”）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二条、第三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有关设备（一台铜条切割机）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一楼生产车间一处安全出口被锁闭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六条第（一）项和《深圳市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（2020年版）》（违法行为编号第1011号）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二条第（二）项和《深圳市应急管理行

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(2020年版)》(违反行为编号第1021号)的规定，处以人民币壹万元、贰万元整，合并共处以人民币叁万整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(三)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

中鹏新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规定缴交了上述罚款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对控股子公司中鹏新的行政处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。公司将督促相关事务负责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三) 不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出现有层级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(一)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主管部门对中鹏新现场检查发现问题后，公司采取临时停工措施，并立即打开一处闭锁出口通道。

(二) 整改情况

中鹏新已按照相关规定，对生产经营活动场所进行了全面梳理，检查可能存在的影响安全生产因素并积极作出整改，防止类似情况发生。公司整改后情况已经向主管部门报告并现场验收通过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龙华区应急管理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[深龙华]应急罚[2021]162号)

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日